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3-029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在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10号东方嘉盛大厦6楼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8日通过邮件及短信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孙卫平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东方嘉盛协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东方嘉盛协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东方嘉盛协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使用人民币9,264.01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商业银行或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138,101,429 股增至 192,960,200 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38,101,429 元变更为 192,960,200 元，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9月4日14:30在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10号东方嘉盛大厦6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